



巩明芳

电话: +86 10 8553 7645
 传真: +86 10 8519 1350
 邮箱: gongmf@junhe.com

业务领域:

反垄断

工作经历

巩明芳律师于 2010 年 5 月份加入君合北京办公室。加入君合前，巩明芳律师在 2007 年 8 月-2010 年 4 月期间，分别在商务部条约法律司以及商务部反垄断局工作。2013 年，巩明芳律师作为交流律师在英国 Slaughter and May 事务所伦敦办公室工作六个月。

巩明芳律师在经营者集中反垄断申报方面拥有丰富的从业经验，曾协助众多跨国公司就其境内外交易在中国进行反垄断申报。巩明芳律师处理过的重大申报包括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与住友金属株式会社合并交易案、东京毅力科创与应用材料合并交易案、赛默飞世尔科技公司收购立菲技术公司交易案、戴尔公司收购易安信公司案、万豪国际集团收购喜达屋酒店和度假村集团案、雅培公司收购圣犹达医疗公司案等众多行业内瞩目交易。

此外，巩明芳律师也代表客户针对正在进行经营者集中审查的交易向商务部提出投诉，以及协助客户接受商务部对于未申报交易的问询和调查。

巩明芳律师也向客户提供反垄断合规咨询、协助客户应对政府反垄断/卡特尔调查，涉及行业包括医疗器械、汽车制造、班轮运输、电子元器件等领域。

教育背景

巩明芳律师 2006 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专业，获得法学学士学位。

职业资格

巩明芳律师系中国全国律师协会会员。

工作语言

普通话、英语